

2023年度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
公室（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是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其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人大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等重要会议的会务组织及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参加重要活动的组织安排。

（二）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日常文书处理，督促检查重要工作部署和市人大常委会领导重要批示的执行情况。

（三）负责市人大常委会与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市区人大常委会联系的有关工作。

（四）受主任会议委托，拟订有关议案草案。

（五）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向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领导报告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和反映的重要问题，承办市人大常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信访事项。

（六）承担市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文稿的起草、审核、印发工作。

（七）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工作部署和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的要求，开展调研，收集信息，反映情况，为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职权提供参考。

（八）负责市人大常委会的新闻发布和对外宣传工作，组织对市人大会议、常委会会议以及对民主法制建设、人大制度、人

大工作的宣传报道。

（九）统一规划和管理市人大机关的办公自动化工作，负责市人大信息网络的网页资料的编辑及制作等工作。

（十）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机关人事管理、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对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机关离、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

（十一）组织承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的行政事务、财务管理，全国人大、省人大和各市(区)人大来珠考察及本市市、区人大公务往来的接待工作。

（十二）承办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主任会议和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交办的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设秘书科、人事科、信访科、管理科、调研科5个综合科室；法制、监察和司法、财政经济、城市建设与环境资源、农村农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外事华侨宗教、选举联络人事任免、社会建设8个工作委员会。

（一）法制工作委员会。

参与本市法规的立项、起草工作；对提请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审议的法规草案进行技术性审核和协调修改；对市人大常委会准备讨论、决定的有关法律建设方面的重大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属于市人大常委会职权范围内的有关法律问题以及法律实施情况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受理人民群众有关法律问题的申诉和控告；检查监督司法部门的执法情况；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人民代表的建议、批评和意见；依法承办人大闭会期间法制委员会的有关工作。

（二）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

负责对监察和司法部门有关工作情况实施监督；承办对市人民政府、市监察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等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市人大常委会决议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提出报告；协助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开展相关调查研究；组织、督促办理同工委有关的议案，提出初审意见；承办人大代表的有关建议、批评、意见；参与监察和司法方面的立法工作。

（三）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

参与经济立法工作；检查监督经济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并提出报告；调查研究我市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和重要经济动态，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及计划执行情况报告提出意见，初审财政预算草案和预算执行情况并提出报告，初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财政预算的部分调整方案；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人民代表的有关建议、批评和意见；依法承办人大闭会期间财政经济委员会的有关工作。

（四）城市建设与环境资源工作委员会。

参与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方面的立法工作；承办对市人民政府、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在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市人大常委会决议的情况，以及对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中的重大决策和部署进行监督检查，提出报告；负责对城市与村镇建设规划及其实施方面的工作以及生态环境与自然资源保护工作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

建议；组织、督促办理同本工委有关的议案，提出初审意见；承办人大代表的有关建议、批评和意见。

（五）农村农业工作委员会。

参与农村农业经济立法工作；检查监督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在农村农业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情况，以及关于农村农业工作的重大决策和部署的落实情况，并提出报告；调查研究农村农业经济长远发展规划和其中具有全局性的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人民代表的有关建议、批评和意见。

（六）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外事华侨宗教工作委员会。

1. 参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事业立法工作；检查监督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在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事业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情况，以及关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的重大决策和部署的落实情况，并提交报告；调查研究本市教育（智力）投资、人才培养、高新科技、社会文化等有关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方面的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人民代表的有关建议、批评和意见。

2. 参与外事、华侨、民族、宗教方面的立法工作；检查监督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在外事、侨务、民族、宗教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情况，以及关于外事、侨务、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决策和部署的落实情况，并提交报告；调查研究涉外法规实施和落实华侨、港澳台同胞政策的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并督促有关部

门及时处理涉外信访中提出的意见和要求；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人民代表的有关建议、批评和意见。

（七）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

负责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依法选举、任命和罢免的工作；指导下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选举工作；参与人大选举、人事任免和代表工作方面的立法工作；负责市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决定的代表议案的协调综合及人民代表所提建议、批评和意见的交办、督办工作；负责联络本市的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和市人大代表，组织市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的活动，为全国人大和省人大代表在本市的活动提供服务；负责市人大常委会与区人大常委会和镇人大主席团的日常联络工作；承办市人大常委会的人事任免和有关被任命人员的述职、考核、评议等工作。

（八）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

社会建设委员会的职责领域主要包括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社会事务（包括社会管理、民政事务、体育等）、群团组织（包括群团工作以及老年人、妇女、儿童、青少年权益保护等）安全生产等五个方面的立法、监督、代表工作，负责研究、拟订、审议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事务、群团组织、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有关议案、法规草案，开展有关调查研究，开展有关执法检查等。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 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1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579.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0.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51.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85.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0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36.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6,421.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7.00
总计	30	6,478.30	总计	60	6,478.3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36.52	6,415.63	0.00	0.00	0.00	0.00	20.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94.70	4,573.81	0.00	0.00	0.00	0.00	20.89
20101	人大事务	4,576.41	4,555.52	0.00	0.00	0.00	0.00	20.89
2010101	行政运行	3,874.88	3,874.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395.28	39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5	人大立法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152.63	15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2.44	2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80.13	59.24	0.00	0.00	0.00	0.00	20.89
20113	商贸事务	2.99	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99	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30	1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30	1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1.25	1,45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73	1,45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4.25	85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14	359.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31	18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3	5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53	385.5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4	公共卫生	215.00	2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5.00	2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53	17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2	11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21	5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21.31	5,440.63	980.6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79.48	3,874.88	704.6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4,561.19	3,874.88	686.31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3,874.88	3,874.88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395.28	0.00	395.28	0.00	0.00	0.00
2010105	人大立法	46.00	0.00	46.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152.63	0.00	152.63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2.44	0.00	22.44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5.04	0.00	5.04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64.91	0.00	64.91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99	0.00	2.99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99	0.00	2.99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30	0.00	15.3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30	0.00	15.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1.25	1,395.22	56.03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73	1,394.70	56.03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4.25	854.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14	359.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31	181.31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3	0.00	56.03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53	170.53	215.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4	公共卫生	215.00	0.00	215.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5.00	0.00	215.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53	170.5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2	115.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21	55.2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4	0.00	5.04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4	0.00	5.04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4	0.00	5.0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1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573.81	4,573.8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51.25	1,451.2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5.53	385.5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04	5.0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15.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15.63	6,415.6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415.63	总计	64	6,415.63	6,415.6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415.63	5,440.63	97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73.81	3,874.88	698.93
20101	人大事务	4,555.52	3,874.88	680.64
2010101	行政运行	3,874.88	3,874.88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395.28	0.00	395.28
2010105	人大立法	46.00	0.00	46.00
2010106	人大监督	152.63	0.00	152.63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2.44	0.00	22.44
2010108	代表工作	5.04	0.00	5.04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9.24	0.00	59.24
20113	商贸事务	2.99	0.00	2.99
2011308	招商引资	2.99	0.00	2.9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30	0.00	15.3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30	0.00	15.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1.25	1,395.22	56.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73	1,394.70	56.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4.25	854.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14	359.1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31	181.31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3	0.00	56.0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53	170.53	215.00
21004	公共卫生	215.00	0.00	215.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5.00	0.00	21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53	170.5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2	115.3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21	55.2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4	0.00	5.0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4	0.00	5.0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4	0.00	5.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7.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23
30101	基本工资	552.68	30201	办公费	27.41
30102	津贴补贴	2,099.27	30202	印刷费	4.56
30103	奖金	346.3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79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7.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9.1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1.31	30207	邮电费	16.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5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9	30211	差旅费	10.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0.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92
30114	医疗费	2.54	30213	维修（护）费	32.9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17	30214	租赁费	1.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8.6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0
30302	退休费	854.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5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2.7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6.7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9.1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8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96.38		公用经费合计	444.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4.92	4.9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6,478.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436.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415.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2万元，下降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减少；二是立法项目购买服务经费项目收入减少；三是新增疫情防控经费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0.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11万元，下降53.6%。主要变动情况：是2022年度市直机关工委拨入一次性党建经费，2023年度无该笔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6,478.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421.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440.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22.25万元，下降7.2%。主要变动情况：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减少。

2. 项目支出980.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8.6万元，增长6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支付两次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经费，会议费增加；二是疫情期间，为保障大会顺利召开，疫情防控经费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415.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415.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2万元，下降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减少；二是立法项目购买服务经费项目收入减少；三是新增疫情防控经费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415.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415.6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07.93万元，增长16.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支付两次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经费，会议

费增加，二是疫情期间，为保障大会顺利召开，疫情防控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万元的81.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1万元，增长440.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4.92万元，完成预算6万元的81.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1万元，增长440.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由于2022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减少出境任务。2023年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赴港澳开展相关工作任务。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4.92万元，占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4.92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1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星月交辉海天盛览科技荟澳系列活动支出0.11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补助；（2）拜访学习支出4.81万元，主要用于住宿、交通等差旅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需要说明的是：本单位公务车属于珠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资产，故本单位无此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公务接待。需要说明的是：本单位接待工作由珠海市接待办公室承担，本单位无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4.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16万元，增长4.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2023年

度以前机管局承担每年6万元机关饮用水费用，本年度开始机关饮用水费用自理；二是本年度物业管理费项目增加；三是疫情结束，外出公务增加，差旅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2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0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8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3.5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395.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0.54%；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也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5个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75万元，执行数为963.37万元，完成预算的98.81%。

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5.34万元，执行数为395.2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市十届人大二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了珠海市出席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24名。市十届人大三次会议依法选举梁壮、孙仪波、刘晓红为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珠海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的决议、关于珠海市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预算的决议、关于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珠海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和《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了珠海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十件民生实事项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场所受限，会议表决和选举的信息化程度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加强会务组织，提升会议信息化保障能力。

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5万元，执行数为2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市十届人大二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了珠海市出席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24名。保障市十届人大三次会议依法选举梁壮、孙仪波、刘晓红为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

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珠海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珠海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的决议、关于珠海市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预算的决议、关于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珠海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和《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了珠海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十件民生实项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场所受限，会议表决和选举的信息化程度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加强会务组织，提升会议信息化保障能力。

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3.60万元，执行数为49.07万元，完成预算的47.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利用代表联络站履职平台收集群众和代表意见建议，转政府相关部门研究处理。推动民生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提升人大代表履职积极性和人大工作的影响力，拓宽履职渠道，激发代表履职积极性，使人大代表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珠海实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联络站信息宣传措施不多、质量不高。代表活动开展不够丰富。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人大代表联络站进行升级改造，为代表履职提供更好的服务保障。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并在活动载体、工作平台等方面进行创新尝试。进一步整合学习宣传资源，打造代表履职版块，挖掘代表履职生动故事，总结代表联络站特色亮点，推送代表联络站故事、代表履职风采。

人大代表履职视察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

算数为111.95万元，执行数为79.56万元，完成预算的71.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提高代表视察和小组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支持和鼓励代表在视察和小组活动的基础上提出更好的议案和建议，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人大代表职务是兼职性，平常工作时间主要用于做好本职工作，主要利用业余时间履行代表职务，参加代表活动时经常有请假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建立代表履职考勤登记制度，代表的履职情况和代表提交议案、建议情况可以作为换届时代表是否连任的参考。二是加强对代表基本知识和履职能力的培训，增强代表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正确认识和处理好履行代表职责与做好本职工作的关系，明确代表的权利和义务，激发人大代表履职积极性。

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万元，执行数为6.29万元，完成预算的6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年立法项目在立法计划征集、具体项目审议过程中实现100%征求基层立法点意见，基层立法联系点做到了件件有回复。全年制定修改废止的地方性法规14件，均向市基层立法联系点书面发函征求意见，部分与民生密切相关的法规通过在基层立法联系点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听取群众意见建议，收集意见近百条，让民主立法制度深入人心最基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基层立法联系点的作用还有待进一步发挥。在立法意见征求过程中，存在着书面征求意见多、实地调研少的问题，还有有少数单位和个人对基层立法联系点的认识还存在误区，认为基层立法联系点的空间狭小、位阶不高、作用不

大，导致参与立法的积极性不高，深度不够，意见回收率低。二是基层立法联系点队伍建设有待加强。由于立法工作对法律专业水平有较高的要求，而目前基层立法联系点队伍的素质及法律专业水平普遍不高，专业人员不足，这些都制约着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提升各界对基层立法联系点重要性的认识。采用会议、媒体宣传等多种方式，进一步加强对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宣传，讲好基层立法联系点故事，让基层群众了解立法联系点的重要性和价值，更多参与建言献策。二是注重基层立法联系点规范化建设。认真贯彻省人大关于基层立法联系点的指导意见，推动各基层立法联系点结合自身特色制定工作规则、管理办法等，进一步探索适合珠海的有效管用的基层立法联系点管理制度机制，确保联系点各项工作有序高效规范开展。三是更好进一步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民意直通车”作用。推动各基层立法点通过多种形式畅通社会公众参与立法渠道，依托基层立法联系点平台广泛收集社会公众合理化的意见，引导基层群众积极参与立法意见征集等活动。改进征求意见方式，将书面征求意见与实地调研相结合，把更多座谈会开到基层立法联系点，面对面听取基层群众意见建议。四是进一步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队伍专业化建设。加强对立法联系点工作人员的培训和辅导，有针对性地对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人员开展基层立法联系点的权限职责、工作程序和法律法规起草的技术规范等为主要内容的立法知识培训。推动各基层立法联系点主动吸纳具有法律专业背景且有时间、有精力参与立法活动的人大代表、社区人员加入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队伍，为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高质量发展夯实组织基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基本信息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	评价年份	2023	评价金额	395.34					
项目负责人	吴志勇	联系电话	2125261	联系地址	zfdj@szhuai.gov.cn					
实施文件链接 关于召开苏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										
资金使用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年初								
	实际支出金额	395.28	转移支付至项目							
	预算结余	0.06								
绩效目标	为了保障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顺利召开,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 工作内容包括组织全市人大代表, 列席部门召开全市性人民代表大会, 组织市人大常委会召开, 代表建议议案办理, 重要会议议案材料通过等。									
指标评分表										
评价目标					自评分数	评价年度或实施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或实施年度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价内容、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依据材料		
决策	20	项目立项	论证充分性	4	论证充分性	4	4	苏州市国民经济工作谋划大纲, 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前期调查工作成果材料支撑, 论证过程详实可靠, 评价数据可靠真实, 且有文字材料的支持。如无, 则根据主观评价扣分。	市委常委会会议决定事项通知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2	确保十届人大二次、三次会议顺利召开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拟设置的目标, 即设置目标和证据与证据判断拟设置的目标, 是否包含目标和证据目标, 是否包含可量化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 预期达到的绩效指标, 是否包含支出。	关于召开苏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三次会议的通知
			合理性	2	合理性	2	2	确保十届人大二次、三次会议顺利召开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拟设置的目标, 即设置目标和证据与证据判断拟设置的目标, 是否包含目标和证据目标, 是否包含可量化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 预期达到的绩效指标, 是否包含支出。	关于召开苏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三次会议的通知
			可衡量性	2	可衡量性	2	2	确保十届人大二次、三次会议顺利召开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拟设置的目标, 即设置目标和证据与证据判断拟设置的目标, 是否包含目标和证据目标, 是否包含可量化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 预期达到的绩效指标, 是否包含支出。	关于召开苏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三次会议的通知
			制度完善性	1	制度完善性	1	1	制度完善可实施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 依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关于召开苏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三次会议的通知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计划安排合理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 并依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关于召开苏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三次会议的通知
	4	资金落实	资金及时性	3	资金及时性	3	3	资金及时到账	1. 各类来源的资金是否及时的, 按实际到账金额/应到账金额+结转金额核定分数。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资金及时性	2	资金及时性	2	2	资金及时到账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是否及时的, 按实际到账金额/应到账金额+结转金额核定分数。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	依据相关基础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是否有于实现资金绩效的目标。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支出标准	6	支出标准	6	6	按照议程, 完成大会各项议题后支付款项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指标得分”计算得分, 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 以及是否按序履行支付手续等因素影响支出率等因素调整得分。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按照议程, 完成大会各项议题后支付款项	1. 预算执行规范性得分, 依据规定调整预算程序或发生调整, 且按程序或规定支付资金的得分, 否则扣0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得分, 依据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分, 超限、超标准支出, 未按规定审批、预算、资金、预算执行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支出的, 扣减其严重违规扣分, 直至扣到0分; 3. 支付预算规范性得分, 依据执行支付预算制度得分, 未按规定支付预算, 或发生违反支付台帐, 扣其相应得分。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实施程序	4	实施程序	4	4	实施程序规范	项目或方案按既定程序实施, 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既定程序和审批, 项目按程序, 程序, 验收或方案实施与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每漏分, 否则扣0分。	关于召开苏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三次会议的通知
20	过程	管理科学	4	管理科学	4	4	执行良好	1. 是否使用信息化或管理信息系统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得分, 具体根据提供的信息证据判断核定分数。	关于召开苏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三次会议的通知	
		监督有效性	4	监督有效性	4	4	执行良好	2. 是否具有再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判断, 如为党委各管理部门指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开展有效的检查, 且在检查时记录与再提供的信息证据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得满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扣减其严重违规扣分, 直至扣到0分。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	未超出预算	在目标预算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实际项目或方案对比评价, 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工费等), 属合理范围(如何与项目或方案中其他指标相称)的, 得满分, 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方案), 扣其相应得分。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成本控制	2	成本控制	2	2	成本合理	依据评价对象实际支出和成本数据, 包括完成率和完成度(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指标(质量指标)等情况。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经济责任	5	经济责任	5	5	顺利完成大会各项议程	为苏州市国民经济工作谋划大纲, 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依据评价对象选择最有利指标, 非应用设置指标和权重数据。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社会效益	50	社会效益	50	50	顺利完成大会各项议程	为苏州市国民经济工作谋划大纲, 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依据评价对象选择最有利指标, 非应用设置指标和权重数据。	第二次、三次会议支出进度
30	产出	经济责任	5	经济责任	5	5	顺利完成大会各项议程	为苏州市国民经济工作谋划大纲, 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依据评价对象选择最有利指标, 非应用设置指标和权重数据。	
		社会效益	50	社会效益	50	50	顺利完成大会各项议程	为苏州市国民经济工作谋划大纲, 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依据评价对象选择最有利指标, 非应用设置指标和权重数据。	
		生态效益	5	生态效益	5	5	顺利完成大会各项议程	为苏州市国民经济工作谋划大纲, 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依据评价对象选择最有利指标, 非应用设置指标和权重数据。	
30	效益	生态效益	5	生态效益	5	5	顺利完成大会各项议程	为苏州市国民经济工作谋划大纲, 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依据评价对象选择最有利指标, 非应用设置指标和权重数据。	
		社会效益	5	社会效益	5	5	顺利完成大会各项议程	为苏州市国民经济工作谋划大纲, 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依据评价对象选择最有利指标, 非应用设置指标和权重数据。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多人同意	自行设计的绩效调查表、绩效评价表、自评报告。		

绩效	30	有效性	产出绩效	(个性指标)		5	进一步加强的软件建设,提升了代表联系选民的影响力,推动民生热点问题解决。	根据评价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可持續實施	(个性指标)		5	把落实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与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论述,落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职能的重要基础,成为代表密切联系群众、履行职责的重要载体。		
		公平性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满意		
合计:		100	100	100		96.84			

指标	30	公益性	50	社会公益	50	(个性指标)	50	10	与代表履职提供保障、支持和激励代表在国会期间和视察、小组活动的基础上提出更好的议案和倡议，推动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问题。	选择市人大常委会2022年度代表工作计划
				生态公益		(个性指标)	5	激发人大代表履职积极性，使人大代表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保障增进民生福祉等。		
				可持續发展		(个性指标)	5	代表履职应具有持续性	按照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公平性	5	获得感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代表均表示满意	
合计			100	100	100		98.26		自行开展的调查及调查方式依法依规/履职情况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名称: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联系点工作经费	2023	评价金额:	9
联系人:		44010200000000000000	3125236	联系电话:	13610123456
实施文件名称: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则			
资金安排情况:		年初安排			
实际支出金额:		9			
资金使用率:		4.79			
资金用途:		<p>【一】对市人大常委会编制的立法规划《草案》和年度立法计划《草案》征求辖区内广大征求意见、提出意见建议;【二】对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委员会印发征求意见稿的地方立法项目征求意见, 集中修改意见和建议, 及时反馈;【三】对地方性法规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 发现实施中遇到的问题, 提出修改完善建议;【四】开展地方性法规实施效果评估和立法后评估;【五】参与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委员会组织的立法调研;【六】及时反映基层群众、组织提出的立法建议和意见;【七】市人大常委会要在基层立法联系点开展的其他立法活动。</p>			
绩效目标: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评价说明:		基层立法联系点充分发挥作用。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内容/预期值	评价标准/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权重(N)	名称	权重(N)	名称	权重(N)	名称	权重(N)	名称	权重(N)	名称	权重(N)	名称	权重(N)	名称									
20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及时性	4	及时性	4	及时性	4	及时性	4	及时性	4	及时性	4	及时性	4	及时性	4	及时性	及时性		
			资金到位完整性	2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完整性	完整性		
			资金到位可量性	2	可量性	2	可量性	2	可量性	2	可量性	2	可量性	2	可量性	2	可量性	2	可量性	可量性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制度完整性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计划安排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支付	资金支付及时性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资金支付及时性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支出规范性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程序规范性	4	程序规范性	4	程序规范性	4	程序规范性	4	程序规范性	4	程序规范性	4	程序规范性	4	程序规范性	程序规范性
			管理情况	4	监督有效性	4	监督有效性	4	监督有效性	4	监督有效性	4	监督有效性	4	监督有效性	4	监督有效性	4	监督有效性	4	监督有效性	监督有效性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预算控制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效益	30	数量性	完成进度	50	50	充分调动 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的积极性	10	已完成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立法项或情况(数量目标)、及时性(时效目标)、质量达标(质量目标)情况等。	政协市人大常委会合理设置立法联系点建设工作情况总结							
			完成数量				10	质量较好									
			完成时限				5	一年内完成									
			经济效益				10	在法规实施阶段,及在基层立法联系点联系群众优势,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化法规宣传,让群众熟悉法规,了解法规,通过征求群众意见与法规制定相结合,推动法规真正融入群众,落地落实。									
			社会效益				10	在法规实施阶段,及在基层立法联系点联系群众优势,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化法规宣传,让群众熟悉法规,了解法规,通过征求群众意见与法规制定相结合,推动法规真正融入群众,落地落实。									
			可持续发展				5	在法规实施阶段,及在基层立法联系点联系群众优势,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化法规宣传,让群众熟悉法规,了解法规,通过征求群众意见与法规制定相结合,推动法规真正融入群众,落地落实。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调查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100%	部门自行开展的满意度调查、行风评议和上访/接待情况。
			合计:				100	100			100	99.19					